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及拟设立参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太太”或“公司”）与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助手”）于2025年3月10日签署《投资合作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或“目标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好莱客认缴出资2,500万元，持股50%，由好莱客控股；好太太认缴出资额1,250万元，持股25%；蜂助手认缴出资额1,250万元，持股25%；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好莱客的交易均为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过与本次关联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合资公司的业务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合资公司的设立尚需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目前合资公司处于筹划阶段，尚未开展经营业务；如遇宏观经济、国际政治、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合作可能不达预期或者无法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公司与好莱客、蜂助手于2025年3月10日签署《投资合作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好莱客认缴出资2,500万元，持股50%，由好莱客控股；好太太认缴出资额1,250万元，持股25%；蜂助手认缴出资额1,250万元，持股25%；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合资公司将整合和发挥各方的资源及行业优势，凭借好莱客全屋定制产品和

全渠道业态布局，依托蜂助手数字商品资源、物联网技术的优势能力，以及结合好太太智能家居硬件产品矩阵及供应链整合能力，研发家庭端“智能融合网关”产品，实现全屋自动组网连接和智能控制，打造智能家居物联网开放平台，通过转售蜂助手提供的数字商品，构建高附加值智能家居产品生态体系，为消费者带来更加便捷、舒适、安全的数字化生活体验，提升家庭生活品质。

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好莱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沈汉标先生、王妙玉女士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好莱客的交易均为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过与本次关联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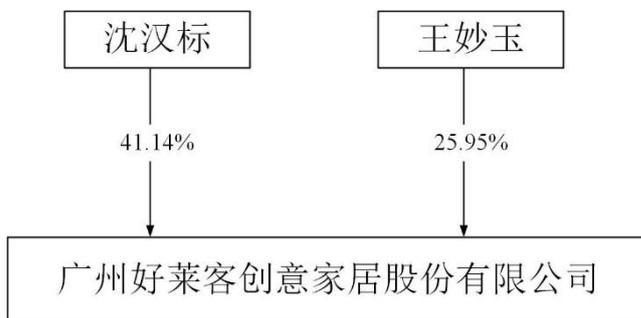
（一）好莱客

好莱客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3898），是集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全屋整体解决方案的家居定制企业，主要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全屋定制、橱柜、木门、护墙、宅配、电器百货等，以满足消费者在全屋定制的设计、空间利用、功能等多方面的综合需求。基本情况如下：

- 1、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94381174
-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住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连云路 8 号
- 5、法定代表人：沈汉标
- 6、注册资本：叁亿壹仟壹佰贰拾捌万叁仟叁佰陆拾贰元（人民币）
- 7、成立日期：2007 年 04 月 09 日
- 8、经营范围：家具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9、实际控制人：



10、好莱客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请详见其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11、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好太太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与好太太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独立，独立进行运营及核算，独立承担风险和责任。

12、交易价格说明：本次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各方均以货币资金进行出资，且按照认缴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合资公司的股权比例，按出资比例同步实缴出资款，交易公平合理。

(二) 蜂助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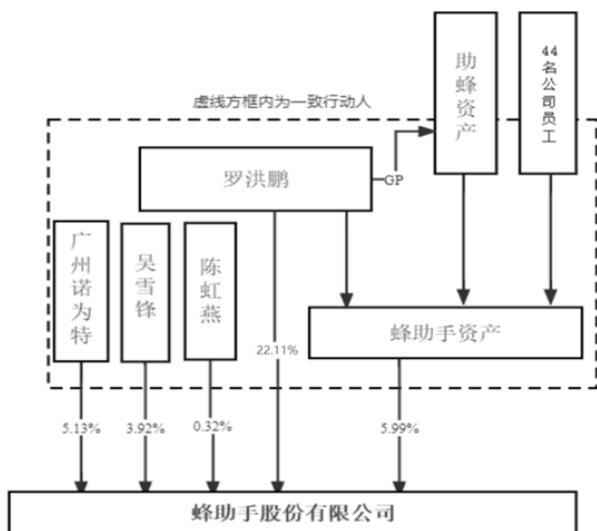
蜂助手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301382），定位为数智化技术和服务提供商，以“生活+科技”的经营理念，围绕数字商品的综合运营和物联网流量运营及解决方案，把企业打造成为创新型的软件科技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 1、名称：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895112324
-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4、法定代表人：罗洪鹏
- 5、注册资本：贰亿贰仟零叁拾捌万伍仟肆佰玖拾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12年01月13日
- 7、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660号之一901-909房

8、经营范围：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实际控制人为罗洪鹏先生，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10、好太太与蜂助手不存在关联关系。

11、蜂助手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请详见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好莱客	2,500	货币	50%
蜂助手	1,250	货币	25%
好太太	1,250	货币	25%
合计	5,000	/	100%

合资公司将整合和发挥各方的资源及行业优势，凭借好莱客全屋定制产品和全渠道业态布局，依托蜂助手数字商品资源、物联网技术的优势能力，以及结合好太太智能家居硬件产品矩阵及供应链整合能力，研发家庭端“智能融合网关”产品，实现全屋自动组网连接和智能控制，打造智能家居物联网开放平台，通过转售蜂助手提供的数字商品，构建高附加值智能家居产品生态体系，为消费者带来更加便捷、舒适、安全的数字化生活体验，提升家庭生活品质。

四、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各方拟采取新设主体的方式进行投资合作，共同设立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一）目标公司的设立

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出资人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目标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好莱客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占股 50%，货币方式出资，设立时认缴出资 1,500 万元，在目标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 1 个月内缴足，剩余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在目标公司成立后 5 年内全部缴齐。

蜂助手认缴出资 1,250 万元，占股 25%，货币方式出资，设立时认缴出资 750 万元，在目标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 1 个月内缴足，剩余认缴出资 500 万元，在目标公司成立后 5 年内全部缴齐。

好太太认缴出资 1,250 万元，占股 25%，货币方式出资，设立时认缴出资 750 万元，在目标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 1 个月内缴足，剩余认缴出资 500 万元，在目标公司成立后 5 年内全部缴齐。

（二）目标公司经营管理

目标公司的董事会设立 5 个席位，董事会成员由目标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好莱客提名 3 位董事候选人，蜂助手、好太太均有权分别提名 1 位董事候选人。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好莱客委派人员担任。

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 1 名监事，由好莱客提名。

总理由董事会从好莱客方董事提名的人选中聘任；财务负责人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提名的人选中聘任；人事负责人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

目标公司作为甲方控股子公司期间，需遵守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好莱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管理规定。

（三）财务、会计

目标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目标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应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按照好莱客上市公司要求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四）违约责任

本协议各方应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协议，一方违约的，该方应按法律法规及本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可预见并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一方不能或需要延迟履行其在本协议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则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迅速通知对方。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各方无权提出赔偿要求。

（五）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以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本协议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完成后，合资公司将整合和发挥各方的资源及行业优势，研发家庭端“智能融合网关”产品，实现全屋自动组网连接和智能控制，打造智能家居物联网开放平台，通过转售蜂助手提供的数字商品，构建高附加值智能家居产品生态体系，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渠道，扩大产品覆盖范围，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的体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强化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及公司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合资公司的业务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六、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先生、王妙玉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合资公司的业务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合资公司的设立尚需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目前合资公司处于筹划阶段，尚

未开展经营业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如遇宏观经济、国际政治、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 合作可能不达预期或者无法履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